

附件3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年度)

部门名称：（公章）仁化县扶溪镇人民政府

填 报 人：刘丽云

联系电话：6288001

填报日期：2022年3月28日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仁化县扶溪镇人民政府是主管扶溪镇行政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是：

1. 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2.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加强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
3. 统筹制定并组织实施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经济和产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 and 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等应急管理相关工作。
4. 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推进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公共服务、党群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等工作。
5.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组织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和平安建设、法治建设等有关工作。
6.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按权限负责相关领域执法工作。整合辖区相关执法力量和资源，开展综合行政执法。

7. 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提高基层自治水平。健全社区管理和服机制，推行网格化管理和服务。

8. 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

9. 编制及执行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负责镇本级财务、— 3 — 审计以及集体资产管理工，指导监督村（居）财务和资产管理工作。

10.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11. 组织、协调辖区内工商业、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和政治协商等方面工作。

12.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仁化县扶溪镇人民政府内设 9 个党政机构，分别是党政综合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人大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人事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治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规划建设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仁化县扶溪镇所属事业单位 4 个，分别是仁化县扶溪镇财政所、仁化县扶溪镇公共服务中心、仁化县扶溪镇退役军人服务站、仁化县扶溪镇敬老院。

截至 2021 年底，仁化县扶溪镇人民政府编制共有 65 人，其

中行政编制 36 人，参公编制 4 人，事业编制 20 人，工勤编制 5 人。年末实有人员 104 人，在职 80 人，离退休 24 人。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扶溪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按照省“1+1+9”工作部署和质量加快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要求，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和要求，扎实开展各项工作。

我部门重点工作任务主要有：

1. 开展扶溪镇 2020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对 4 个行政村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主要开展包含有污水处理设施、雨污分流、村巷道硬化、文化室、垃圾收集点、原有小广场改造提升等基础整治。

2. 开展扶溪镇 2021 年扶溪镇镇区六乱整治，对镇区内含 3 个行政村居实施六乱治理，其中以镇内主干道（省道沿线）、镇农贸市场整治为主。

3. 风清气正、平稳有序完成镇村换届工作，主要包括召开换届动员会、考察推荐会、党委会、培训会等重要会议所需的费用，以及镇村换届工程中所需的宣传氛围营造、资料印刷、培训等方面费用。

4. 开展河长制工作，制作更新河长制宣传牌、重点河段疏通、清淤，对水损毁设施修复，保障河长办日常办公支出、

完成上级河长办工作要求。

5. 开展防火防汛防旱工作，设置三处以上防火检查点，保证防火防汛防旱物资和装备供应充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减少农业生产损失。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对扶溪镇 4 个行政村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达到干净整洁村的标准。

2. 对镇区内含 3 个行政村居实施六乱治理，改善人居环境，使我镇干净整洁，提高居民的幸福感和安全感。

3. 营造风清气正、平稳有序的换届环境，如期举行会议，确保换届工作圆满完成。

4. 通过河道巡察、制作宣传牌、对重点河段疏通、清淤，对水损毁设施修复等工作的落实，实现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5. 设置防火检查点至少 3 个，防火值守人次至少 300 次，保障森林资源安全；通过水利设施建设、修复，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减少农业生产损失。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1 年扶溪镇人民政府决算总支出 1885.5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05.9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17.8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06 万元，资本性支出 110.73 万元。上述决算总支出 1885.58 万元中，基本支出 1330.02 万元，

项目支出 555.56 万元。

扶溪镇人民政府的资金来源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57.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95 万元。

2021 年，本部门年初“三公”经费预算 3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 14 万元。

本年“三公”经费实际执行 18.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6 万元，比预算减少 13.8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比预算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1.02 元，比上年减少 0.01 万元，比预算减少 6.98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镇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使用；公务接待费实际开支 7.1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5 万元，比预算减少 6.87 万元。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我部门按照预算程序进行编制、审核，根据预算批复和下达的资金文件使用资金。经费基本支出、项目经费支出、“三公”经费等支出均控制在预算内。

我镇按照扶溪镇内部管理制度对资金、资产、人员进行

管理，按照分工和各办公室职能对项目进行分配和管理。1. 由规划建设办公室分管扶溪镇 2020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资金预算为 2631.67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1148.48，完成预算的 43.64%。2. 扶溪镇 2021 年扶溪镇镇区六乱整治项目由规划建设办公室实施，预算资金 5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5 万元，与预算持平。3. 人大办公室负责扶溪镇镇村换届工作，预算金额为 5 万，实际支出金额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4. 公共服务中心分管河长制和森林防火工作。两项工作的年初预算金额各为 10 万，河长制工作实际支出 9.19 万，完成了预算的 91.90%；护林防火实际支出 8 万，完成了预算的 80%。

##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在年度预算执行中，全年无超范围、超标准发放津补贴、奖金的现象，未以任何名义违规发放个人补助等，全年基本支出保障了本部门的正常运转。

我部门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进一步规范了“三公”经费使用管理，有效控制了“三公”经费支出。

部门重点工作都如期完成，各项工作都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持续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建成紫岭、厚塘、斜周、水口等村级文化健身广场，打造了古夏古村、斜周大印头、水口村水口村美丽乡村示范点，示范带动全镇美丽乡村

村建设。

加强镇区内含3个行政村居的六乱治理，清理超线经营140宗，清理乱堆放120宗，私搭乱建雨棚等3处，夜间烧烤摊档3间，清理“牛皮癣”300余处，为我镇村打造干净、整洁、有序的村容村貌提供良好的保障作用。

扶溪镇全面依法依规开展换届选举工作，高质量完成了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新选举出村（社区）“两委”干部共46名，10个村（社区）实现书记、主任一肩挑和“两委”交叉任职100%。

严格落实河长制、林长制工作，常态化抓好畜禽养殖整治工作，我镇辖区内水质在全县各镇（街）位居前列，山绿、水清、环境更优美。

### （三）自评结论。

在资金使用上一直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本部门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收支，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财经制度的有关要求，有计划地安排、使用资金，严格财务审批制度，重大开支党组会集体研究，保证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同时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因此，我部门整体绩效自评100分，自评等级为优。

###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本部门存在年中调整预算情况，主要是有根据县委、县



政府的安排增加了临时性工作；人员变动，调整了人员经费预算。

本部门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工作，增强内部机构各办公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公用经费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做到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漏项，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加强预算的约束力，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